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GR Advanced Material Co., Ltd.

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9)

2025年股東週年會通告

茲通告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在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雨花區運達中央廣場B座11樓會議室舉行2025年股東週年會(「股東週年會」)，目的如下：

普通決議案

- 1.00 《關於公司2025年度報告、報告摘要及2025年度業績的議案》
- 2.00 《關於<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 3.00 《關於公司2025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專項報告的議案》
- 4.00 《關於<2025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
- 5.00 《關於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
- 6.00 《關於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況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 7.00 《關於修訂<公司章程>及若干企業管治政策的議案》(需逐項表決)
 - 7.01 《公司章程》

普通決議案

- 7.02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辦法》

特別決議案

8.00 《關於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

9.00 《關於續聘2026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10.00 《關於續聘H股審計機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鄧偉明先生

貴州銅仁，2026年4月28日

附註：

1.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大寫詞彙具有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28日的通函所界定者的涵義。
2. 為舉行股東週年會，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至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股東須於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於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表彼等出席及投票。代理人不必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則須於有關代理人表格內列明各代理人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每位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有權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投一票。
4. 委任代理人的文書必須以書面形式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則該文書必須蓋上其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代表其簽署的授權代表簽署。
5. 本公司H股股東的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股東週年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前不少於24小時(即不遲於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核證副本須按代表委任表格所述時間一併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倘公司股東委任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會，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公司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相關授權文書的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或本公司許可的其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文件。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或其委託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7. 出席股東週年會的股東須自行承擔其差旅及住宿開支。
8.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週年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作出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9. 本通告所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10. 根據《公司章程》第80條，股東會的普通決議案須經出席股東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而股東會的特別決議案須經出席股東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11. 為確定股東週年會上提出的決議是普通決議還是特別決議，請參考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所網站上公佈的版本。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鄧偉明先生、陶吳先生、廖恆星先生、李衛華先生、劉興國先生及鄧競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豐先生、洪源先生、蔣良興先生及黃斯穎女士。